

～決議案～  
有關財務

會議時間：第 70 次會議（2003 年 6 月於瓜地馬拉安地瓜召開）

決議內容：IATTC 之締約國：

瞭解到確保委員會適時有足夠資金的重要性，使其可有效地繼續發展和執行針對在 EPO 之海洋生物資源所商定的保育和管理計畫（EPO）並從事相關的資料蒐集及研究；

注意到未支付經同意之捐獻可能削弱委員會持續運作的能力；

意識到締約國之間支持委員會運作經費的分配應透明、公平公正、穩定及可預期，但當有新會員國加入時也應允許重新分配經費；

考慮到成立委員會的公約目前之要求，每一締約國所支付之費用比例應與該締約國之總捕撈量所佔比例相關，所有締約國有共識在決定其捐獻比例時須考慮其他因子；

考慮到 2003 年 6 月 27 日在瓜地馬拉安地瓜通過之安地瓜公約的相關規定；

體認到各締約國的提供捐獻能力可能受限於超越其控制的情勢，且在此類情況，可能需要對當年度的預算再作考慮；

認知到西班牙加入成為委員會之會員將導致其 2003 年年度捐獻之部分支付及 2004 年之整年支付，更能保證委員會所核准計畫和預算每年將全額獲得資金及提供財務穩定之需；

注意到有幾個非締約國自捕撈或利用公約涵蓋的魚類獲得利益，但未對委員會之預算有所捐獻；

記得委員會於 2001 年 6 月通過「有關財務」決議案；

注意到工作人員針對預算以文件編號 IATTC-70-12 中提出之建議，亟需執行長程的財務制度；

同意如下：

1. 通過文件編號 IATTC-70-12 所提出的之 2004 年會計年預算 4,866,254 美元之建議；
2. 西班牙對 2003 年會計年預算之捐獻為 250,684 美元；
3. 考慮到 2001 年 8 月 29 日至 31 日於加州拉荷耶召開的第五次財務工作小組會議紀錄所附之資金分配草案表，各會員國依下表對 IATTC 之 2004 年會計年預算作出捐獻：

(美元)	2004 年會計年預算
哥斯大黎加	32,000
厄瓜多爾	275,430

西班牙	498,664
法國	66,582
瓜地馬拉	44,692
日本	513,068
墨西哥	989,219
尼加拉瓜	12,993
巴拿馬	80,458
秘魯	24,175
薩爾瓦多	17,383
美國	1,987,344
委內瑞拉	309,177
萬那杜	15,000
總計	4,866,254

4. 財務工作小組重新開始商議資金分配案，以達成締約國之間對決定各締約國對 IATTC 2005 年會計年預算及長程捐獻之共識；工作小組應於 2004 年 3 月 1 日前集會，提出建議案及明確定義 2005 年會計年預算之捐獻水平的方法，並於 2004 年 6 月之年度會議提出，該建議應考量安地瓜公約的條款；
5. 執行長應告知各締約國，至少在年會開議前兩個月提出該國對往後兩會計年預計之捐獻；
6. 對會員國漁船，委員會不應支付超過 30% 與國際海豚保育計畫協定 (AIDCP) 相關費用；
7. 西班牙對 2003 年會計年預算之捐獻應使用第 2 項所指的公式所計算金額之一半，會員國對 2004 年會計年預算之捐獻應加入西班牙對 2003 年會計年預算之捐獻後加以調整，並以比例降低全部會員國之捐獻，使得捐獻總額與所要求之預算一致；
8. 委員會任一新會員的捐獻比例應以現存會員國捐獻之相同基礎決定之，並受限於委員會的財務規定；
9. 呼籲有漁船在公約區內作業、目前非 IATTC 會員國之國家對委員會作出自願性捐獻，直到其成為正式會員為止；
10. 修改委員會之財務規定，將下述幾點納入：
  - a. 締約國之捐獻應在會計年度的第一天即支付，並在 30 天內（每一會計年度的 11 月 1 日前）付款完畢；
  - b. 若委員會之會員拖欠其捐獻款相等於或超過 24 個月的總捐獻，該會員將視為不擁有良好資格，除非委員會另有決定。

備註：原文詳見附錄第 87~88 頁。